

证券代码：600265

证券简称：ST 景谷

公告编号：2025-053

##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：法院已立案受理，尚未开庭。
- 当事人所处的地位：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唐县汇银木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银木业”）、汇银木业原控股股东崔会军、王兰存为被告。
- 涉案金额：汇银木业本次收到的河北省顺平县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顺平法院”）送达的三份财产保全《民事裁定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书涉三起案件，合计涉案金额包括本金 4,070 万元及相应利息。
-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：本次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诉讼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。

汇银木业于近日收到顺平法院送达的案号分别为（2025）冀 0636 民初 1696 号、（2025）冀 0636 民初 1697 号、（2025）冀 0636 民初 1698 号的财产保全《民事裁定书》《民事起诉状》等相关法律文书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根据顺平法院送达的（2025）冀 0636 执保 366 号、（2025）冀 0636 执保 367 号、（2025）冀 0636 执保 368 号《执行裁定书》，顺平法院将汇银木业的成品库房及库房内所有成品板材货物查封，查封的资产账面金额约 5,000 万元，同时，将汇银木业的主要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，冻结账户资金约 80 万元。查封、冻结的资产账面价值预估为 5,080 万元。上述资产被查封、冻结主要系因汇银木业涉

及民间借贷纠纷诉讼案件，原告王三全、王东仙、王新旺向法院申请进行财产保全所致。详情可见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资产被查封、冻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52)。

## 二、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

汇银木业于近日收到顺平法院送达的案号分别为(2025)冀0636民初1696号、(2025)冀0636民初1697号、(2025)冀0636民初1698号《民事裁定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书，相关案件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1、案号为(2025)冀0636民初1696号案件

原告：王三全

被告：崔会军、王兰存、唐县汇银木业有限公司

诉讼请求：

(1) 请求判令被告偿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3,720万元；

(2) 请求判令被告偿付自2025年6月22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，以年利率13.8%计算的利息；

(3) 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、保全费。

事实与理由：

原告诉称于2022年2月至2024年3月向三被告提供借款本金共计3,720万元。

### 2、案号为(2025)冀0636民初1697号案件

原告：王东仙

被告：崔会军、王兰存、唐县汇银木业有限公司

诉讼请求：

(1) 请求判令被告偿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150万元；

(2) 请求判令被告偿付自2025年6月22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，以年利率13.8%计算的利息；

(3) 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、保全费。

事实与理由：

原告诉称于2023年2月14日、2023年11月19日向三被告提供借款本金共计150万元。

3、案号为（2025）冀 0636 民初 1698 号案件

原告：王新旺

被告：崔会军、王兰存、唐县汇银木业有限公司

诉讼请求：

（1）请求判令被告偿付原告借款本金人民币 200 万元；

（2）请求判令被告偿付自 2025 年 6 月 22 日起至实际清偿日止，以年利率 12%计算的利息；

（3）请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、保全费。

事实与理由：

原告诉称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向三被告提供借款本金 100 万元；于 2019 年 2 月 11 日向三被告提供借款本金 100 万元。

### 三、《民事裁定书》裁定情况

三份《民事裁定书》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唐县汇银木业有限公司、崔会军、王兰存名下的银行存款合计 4,070 万元或查封、扣押其他同等价值的财产（其中：申请人为王三全之案件裁定冻结 3,720 万元、申请人为王东仙之案件裁定冻结 150 万元、申请人为王新旺之案件裁定冻结 200 万元）。冻结存款的期限为一年，查封（扣押）动产期限为两年，查封不动产、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为三年，自冻结（查封、扣押）执行日开始计算。

### 四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者期后利润的影响

截至目前，上述因借款产生的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，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，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，最终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。

### 五、其他说明

公司高度重视相关诉讼案件情况，已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，小组成员包括中介机构和公司人员，全面核查债权债务、担保等相关情况，并聘请了专门诉讼律师积极应诉，对可能存在的违法行为将采取法律措施，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也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5日